
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4 年)

二〇二四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有关章节内容。

截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本次发行债券风险因素”章节及上一期报告的“重大风险提示”章节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8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七、 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13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3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3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5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5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5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6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7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7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7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7
四、 资产情况.....	17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8
六、 负债情况.....	19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0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1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1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1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2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2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2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3
财务报表.....	25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5

释义

濠江集团、彭州医投、彭州国投、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彭州市医药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
债券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指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机构、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工作日	指	中国境内的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国家法定节假日及休息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本报告、半年度报告	指	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4 年）
报告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6 月 30 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濛江投资
外文名称（如有）	Chengdu Mengjiang Investment Group 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Meng Jiang Group
法定代表人	胡重洋
注册资本（万元）	14,704.488
实缴资本（万元）	14,704.488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彭州市东三环路三段 999 号（天府中药城创新中心）2 栋 301 号 3 楼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 彭州市东三环路三段 999 号（天府中药城创新中心）2 栋 301 号 3 楼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61193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521064432@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朱敏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财务负责人
联系地址	四川省彭州市东三环路三段 999 号（天府中药城创新中心）2 栋 301 号 3 楼
电话	028-68927991
传真	028-68927991
电子信箱	182313094@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成都瀚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彭州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和金融工作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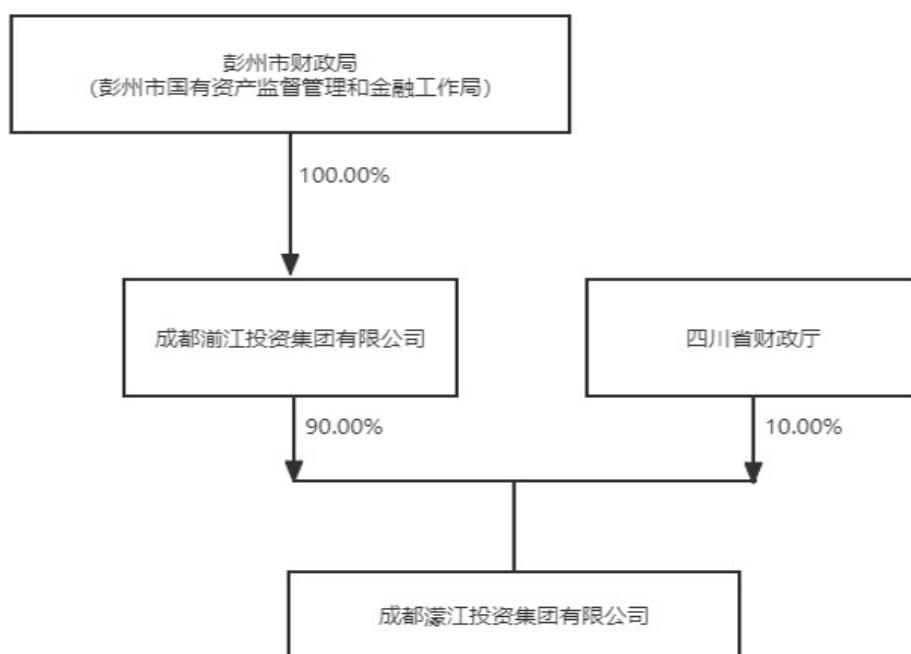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资信良好,报告期内无失信行为，无重大违约行为。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资信良好,报告期内无失信行为，无重大违约行为。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持股比率为 90.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持股比率为 90.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三）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0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0%。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胡重洋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胡重洋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刘磊、王莉

发行人的监事：任小洪、熊启凯、谢欢

发行人的总经理：孔宪凯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朱敏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主营业务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企业管理咨询；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城市公园管理；城乡市容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物业管理；土地使用权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园区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2） 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公司作为彭州市地方政府重点构建的工业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平台，形成了以土地开发整理业务、安置房及商业配套销售业务以及代建工程业务为重点，多项业务齐头并进的运营体系。

①委托代建业务

公司与彭州市人民政府签订的委托代建协议，公司接受彭州市人民政府委托，对负责的基础设施项目和安置房项目进行投资和建设，项目建成后移交彭州市人民政府。彭州市人民政府根据协议按照建设成本加上一定比例的投资收益与公司进行结算，公司目前按照建设成本的 15%计算结算价款，并作为公司的委托代建收入。

②政府购买服务业务

彭州市城乡规划和建设局与公司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承接主体是公司一级子公司彭州兴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二级子公司彭州市兴城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根据《政府购买服务协议》约定，承接主体进行棚户区改造，彭州市人民政府按照工作进度，按年向公司支付价款，资金来源为彭州市财政资金，滚动纳入中期财政规划和相应年度预算安排，符合《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办法》规定。

（3）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2024 年上半年，公司主营业务收入 6.75 亿元，其中片区综合改造收入为主要收入来源，收入为 3.21 亿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 47.59%；2024 年上半年净利润为 0.79 亿元。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所处行业分析

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化水平是一个国家现代化程度的重要标志，加快我国城市化进程是建设小康社会、和谐社会的必要途径，是实现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的重要举措。自 1998 年以来，我国城市化水平每年都保持 1.5%-2.2% 的增长速度，城市已成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城市经济对我国国内生产总值（GDP）的贡献率已超过 70%。完善的城市基础设施是经济发展、居民生活质量和社会福利提高的前提。城镇化的发展，必须以基础设施先行。中国城镇化进程的推进，必然带来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的巨大需求。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的“城中村”改造是推进城镇化发展过程中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品位、推进城市化进程的重要环节。伴随着我国城市化水平的迅速提高和城市建设投融资体制改革的不断深入，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的来源和渠道也更加丰富，从单一财政投资向多层次、多渠道筹措建设资金转变。因此，在城市基础设施需求迅速增长、国家财政资金大力支持以及民间资本积极参与的背景下，未来 10-20 年间，我国的城市化进程将进入加速发展阶段，城市人口保持快速增长，对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需求不断增加。

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承担着为城市提供公共设施、公共服务的重要任务，其投资和经营具有社会性、公益性的特点，资金投入量大，建设周期较长。从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大部分具有政府投资性质。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作为政府投资的一部分，是政府实施积极财政政策的重要手段，对拉动国民经济发展具有加速作用。近年来，为了加快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各级政府一方面增加财政投入，另一方面通过出台一系列政策措施，多渠道引入资金，利用金融杠杆，促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快速发展。随着资金的不断投入及政策的贯彻落实，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了快速的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截至 2023 年末，全国人口为 140,967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达到 93,267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6.16%，比 2022 年提高 0.94 个百分点。预计到本世纪中期，我国将建成中等发达的现代化国家，城镇化率有望达到 70% 以上，城镇总人口将超过 10 亿人，成为一个高度城镇化的国家。

②安置房建设行业

安置房，是指在政府实施土地储备、非经营性公益项目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军事设施建设等行政划拨用地的拆迁过程中，以确定的价格、套型面积向具有市区户籍（含从事农业职业）的被拆迁人定向销售的住宅房。拆迁安置房享受土地划拨、税费减免等相关政策，具有社会保障性质，其供应对象为集体土地被拆迁居民家庭。安置房作为国家民生工程的一项，其建设目的是进一步解决中低收入人群的居住问题以及改善被拆迁住户的居住条件，促进社会和谐稳定以及城乡建设的发展。随着城市建设发展步伐的进一步加快，农村城镇化建设的推进，以及工业企业的快速发展对土地需求的增加，安置房的建设数量将不断增加。我国安置房建设行业面临较大的发展空间。预计未来 10 年，在城市化进程的推动下，保障房建设行业仍将有很大的发展空间。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截至 2023 年末，全国人口为 140,967 万人，其中城镇常住人口达到 93,267 万人，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达到

66.16%，比 2022 年提高 0.94 个百分点，城镇化进程的推进需要各地政府继续通过旧城改造和新城建设，不断增加城市安置房的供给、提高安置房的质量作为支撑，这将为保障房建设行业的发展创造有利条件。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及竞争优势

公司作为彭州市内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安置房建设主体，承担了彭州市城市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建设，是彭州市地方政府重点构建的工业产业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平台。近年来，公司参与了香颂园一、二期安置房建设、南部新城项目等一系列涉及民生的重大项目的建设，在彭州市范围内得到了当地政府的大力支持。因此，公司在政策导向上有一定优势，在经营方面具有一定垄断地位，有着较强的竞争优势和良好的发展前景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未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代建业务	1.78	1.50	15.73	25.85	0.45	0.39	13.33	7.21
片区综合改造业务	3.21	2.20	31.46	46.69	4.74	3.29	30.59	75.73
资产租赁业务	0.88	0.55	37.50	12.81	0.33	0.13	60.61	5.28
房屋销售业务	0.70	0.66	5.71	10.19	0.55	0.74	-34.55	8.80
其他主营业务	0.18	0.06	66.67	2.57	0.12	0.03	75.00	1.90
其他业务	0.13	0.18	-38.46	1.89	0.07	0.06	14.29	1.08
合计	6.88	5.15	25.15	100.00	6.26	4.63	26.04	100.00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代建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295.56%，营业成本增长 284.62%，毛利率增长 17.98%，变动较大，主要系代建项目结算规模较上年同期增加较多所致。

- 2、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片区综合改造业务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下降 32.28%，营业成本下降 33.13%，变动较大，主要系片区综合改造项目结算规模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所致。
- 3、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资产租赁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166.67%，营业成本上升 323.08%，毛利率下降 38.13%，变动较大主要系资产租赁业务规模上升所致。
- 4、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房屋销售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27.27%，营业成本下降 10.81%，毛利率由负转正，主要系房屋销售成本下降所致。
- 5、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其他主营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50.00%，营业成本上升 100.00%，变动较大，主要系新增污泥处置及天府香疗精油销售业务所致。
- 6、发行人 2024 年上半年其他业务收入较去年同期上升 85.71%，营业成本上升 200.00%，毛利率由正转负，变动较大，主要系增加投资性房地产应急场所改造成本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公司作为彭州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未来将承担天府中药城、龙兴寺片区开发，坚持服务保障民生和市场化运营相结合，充分发挥国有资本投资平台优势，坚持投资、并购、合资合作等多措并举。积极参与政府项目投资，深入布局“医疗、医药、医养、医美”的全健康产业链，做全市医疗健康产业提档升级的引领者、优质医疗服务的供给者和推进“健康彭州”建设的生力军。同时，公司还将继续开创多元化融资渠道和融资模式，为公司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筹集资金，助力地方产业发展，促进产城融合。

公司根据自身发展战略制定了如下经营计划：

①经营目标：作为市政府重要的投融资平台，公司积极从事基础设施的建设与开发，城市资源的综合利用与经营；形成城市改造及城镇化建设、土地整理开发、污水处理三大一级利润中心，将努力实现城市经营综合收益 2 亿元以上。②资产目标：通过资产注入及自身经营，不断扩大企业规模，增强企业盈利能力与盈利水平。③体制目标：积极利用政府资源，适当引入市场机制，推动公司内部组织架构的调整；借助政府支持，积极推进公司用人体制、考核体制、薪酬体制改革；结合彭州城市特点，积极争取市委、市政府的支持，实现公司融资、投资、建设、资产经营职能的统一。④融资目标：利用公司特殊的政府背景和对部分城市资源的专有经营，通过整合存量资产与争取政府增量“四资”（资源、资产、资本、资金）的注入，积极拓宽融资渠道、持续扩大融资规模，健全偿债机制，构建多元化、可持续的融资模式，保证项目投资需求。⑤产业目标：优化公司的产业结构，稳固公司在基础设施建设、土地整理、污水处理方面的优势，打造各个主营板块的全产业发展。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经济周期风险

近年来，我国经济保持了平稳、快速的增长态势，经济的高速发展固然为发行人带来了较好的发展机遇，但未来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如果对我国经济形势造成较大影响，将会对发行人的外部经营环境产生较大负面影响。而且，公司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受经济周期的影响较大，如果未来经济出现衰退或国家减少固定资产的投入，可能会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降低发行人业务及盈利能力增长的稳定性。对策：发行人从事的基础设施建设中，保障性住房建设占有相当规模，保障性住房建设具有较强的抗周期性的特点。发行人各项业务的比例不断优化，也能在一定程度上平衡周期性风险。此外，发行人依托其综合经济实力，提高管理水平和运营效率，提高企业的核心竞争力，最大限度地降低经济周期对发行人盈利能力造成的不利影响，并实现真正的可持续发展。

（2）产业政策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业务，主要包括停车场、污水厂、安置房、道路建设等，现阶段都属于国家支持发展的行业，但是在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的不同阶段，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会有不同程度的调整。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和产业政策的调整可能会影响

企业的经营管理活动，不排除在一定时期内对发行人经营环境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的可能性。

对策：针对未来产业政策变动风险，公司与主管部门保持密切的联系，加强相关行业及政策信息的收集与研究，准确掌握行业动态，及时了解判断政策的变化，积极制定应对策略，以积极的态度适应新的环境。同时根据国家政策变化制定应对策略，对可能产生的政策风险予以充分考虑，并在现有政策条件下加强综合经营能力，加快企业的市场化进程，提高企业整体运营效率，增加自身的积累，提升企业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尽量降低政策变动为企业经营带来的不确定性影响。

（3）公司经营风险

公司作为彭州市主要的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及投融资主体，承担着部分社会职能，政府对公司的未来发展方向、经营决策、组织结构等方面存在干预的可能性，可能对公司的经营活动和发展产生一定程度上的影响。对策：从全国和地区经济发展及政策导向情况看，政府投资仍将保持增长趋势，政府的相关补贴也在不断落实，公司经营风险相对较低。此外，发行人近年来持续加强与政府的沟通、协商，获得了持续稳定的政府支持，并在当地政府部门的大力扶持和政策支持下，加快公司的市场化改制改革，提高运营效率。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存在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

（一）资产独立 发行人及下属企业合法拥有生产经营的资产，具备独立生产能力，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享生产经营资产的情况；发行人没有以资产、权益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况。

（二）人事独立

发行人已建立劳动、人事、工资及社保等人事管理制度并具备独立的人事管理部门，独立履行人事管理职责；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通过合法程序产生。

（三）机构独立 发行人根据中国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经营管理层等决策、监督及经营管理机构，明确了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发行人已建立适合自身业务特点的组织结构，运作正常有序，能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四）财务独立

发行人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聘有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在银行独立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发行人执行的税率均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自成立以来一直依法纳税。不存在控股股东违法违规占用发行人资金的行为。

（五）业务独立

发行人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能够独立自主地进行生产和经营活动，在主营业务范围内与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持续性的构成对控股股东重大依赖的关联交易。发行人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及经济发展战略，审批全资和控股子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方针和财务规划，确保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发行人采用公平、公开、合理、平等的原则确定内部关联方的业务合作，内部资金调拨实行有偿使用机制等来规范内部交易行为。内部关联方资金来往，需提交申请，由财

务审计部初审后提交公司董事长，由公司董事长根据其权限审批，必要时提交公司董事会讨论决定。

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遵照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认真落实内控制度，防止关联人以垄断采购和销售业务渠道等方式干预公司的经营，损害公司利益。关联交易的价格原则上应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价格或收费的标准，若无市场价格参考时按照双方协商价格。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工作，强化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工作力度，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透明度，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严格遵守证监会及交易所相关披露指引及公司内部信息披露制度的要求，通过临时报告和定期报告的形式，对债券价格产生较大影响、而投资者未得知的重大事件信息，根据监管机构的要求，在相应的网站披露。

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规定编制和披露年度报告及半年度报告。公司将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 4 个月内，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上一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年度报告。公司将在每一会计年度的上半年结束之日起 2 个月内，向上交所提交并披露年度中期报告，并按照相关要求披露关联交易事项。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七、环境信息披露义务情况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彭州市国有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1 彭州国投债/21 彭国 01
3、债券代码	2180347. IB/184033. SH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4 年 9 月 2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9 月 2 日
8、债券余额	8.8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9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

	年度每年分别按照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每百元本金值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偿还本金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的本金自其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2022 年四川省彭州市医药健康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22 彭州医投债/22 彭医债
3、债券代码	2280161. IB/184333. SH
4、发行日	2022 年 4 月 11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4 月 13 日
6、2024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 年 4 月 13 日
7、到期日	2027 年 4 月 13 日
8、债券余额	2.2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5.0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每年付息时按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所应获利息进行支付。到期偿还本金时，本金按照债权登记日日终在托管机构名册上登记的各债券持有人所持债券面值占当年债券存续余额的比例进行分配（每名债券持有人所受偿的本金金额计算取位到人民币分位，小于分的金额忽略不计）。在本次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一次性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仅面向专业机构投资者发行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点击成交，询价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	---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2180347. IB/184033. SH
债券简称	21 彭州国投债/21 彭国 01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不适用

债券代码	2280161. IB/184333. SH
债券简称	22 彭州医投债/22 彭医债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报告期内未触发选择权条款，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2180347.IB、184033.SH

债券简称	21 彭州国投债/21 彭国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四川发展融资担保股份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募集资金 8.80 亿元，期限为“3+4”年，每年期末付息一次，分次还本，在第 3 至第 7 个计息年度每年分别按照未回售部分债券的每百元本金值 20 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主要由募投项目收益和发行人经营收益构成。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债券代码：2280161.IB、184333.SH

债券简称	22 彭州医投债/22 彭医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增信机制：本期债券由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 2.20 亿元，为固定利率债券，期限为 5 年，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如投资者行使回售选择权，则回售部分债券本金在当期兑付日兑付；未回售部分债券到期一次性偿还本金，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偿债保障措施：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措施主要由公司经营收益、银行的综合授信额度构成。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本期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均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不存在变更或者违规使用行为。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存货	主要为基础设施建设、安置房及棚户区改造项目的开发成本及消耗性生物资产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32.27	26.78	20.49	—
应收账款	41.29	39.67	4.08	—
预付款项	4.64	2.47	87.87	主要系 1 年以内（含 1 年）的预付款项大幅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48.11	53.86	-10.68	—
存货	329.01	320.87	2.54	—
其他流动资产	1.02	1.02	0.08	—
长期股权投资	1.86	1.52	22.2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88	9.86	0.12	—
投资性房地产	43.48	43.48	0.00	—
固定资产	44.16	44.93	-1.73	—
在建工程	0.16	0.10	60.91	主要系彭州市濠江大厦改造及装修工程投入增加所致
无形资产	0.03	0.03	-13.44	—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长期待摊费用	0.11	0.09	22.77	—
递延所得税资产	0.45	0.45	-0.27	—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4	16.00	-1.00	—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价值）	资产受限 部分账面 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账面价 值占该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32.27	15.53	—	48.13
应收账款	41.29	10.18	—	24.65
存货	329.01	7.31	—	2.22
投资性房地产	43.48	1.78	—	4.09
固定资产	44.16	0.30	—	0.68
合计	490.20	35.09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9.77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81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1.58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4.17%**，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10%**：

☐是 ☒否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30.03 亿元**和**28.73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3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8.70	18.70	65.09%
银行贷款	-	-	9.14	9.14	31.81%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	-	-
其他有息债务	-	-	0.90	0.90	3.13%
合计	-	-	28.73	28.73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10.9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7.72 亿元**，且共有**0.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193.82 亿元**和**203.3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4.93%**。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以上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18.70	18.70	9.19%
银行贷款	-	5.68	174.87	180.55	88.78%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	-	4.12	4.12	2.02%
其他有息债务	-	-	-	-	-
合计	-	5.68	197.69	203.37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10.98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7.72 亿元**，且共有**0.00 亿元**公司信用

类债券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4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3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5.05	8.76	-42.35	主要系保证借款、质押借款大幅减少所致
应付账款	3.30	3.81	-13.49	-
合同负债	1.30	0.46	185.34	主要系预收合同款大幅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9.23	8.76	5.37	-
其他应付款	67.22	42.65	57.61	主要系往来款增加较多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7	26.80	-6.09	-
长期借款	152.93	139.26	9.81	-
应付债券	18.70	16.09	16.21	-
长期应付款	7.91	3.04	160.37	主要系非金融机构借款大幅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3	3.03	0.00	-

（四）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20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0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彭州兴业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14.85	4.02	0.79	0.31
彭州市兴市能源有限公司	是	100.00%	其他未列明制造业	47.99	14.13	1.28	0.39
彭州市小城镇投资有限公司	是	100.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105.94	32.17	1.15	0.2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50.24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52.74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2.5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52.17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发行人合并口径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人姓名/名称	发行人与被担保人的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实收资本	被担保人主要业务	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担保类型	担保余额	被担保债务到期时间	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36.00	房屋销售、市政建设等	良好	保证	92.61	2028 年 8 月 20 日	无重大不利影响
合计	—	—	—	—	—	92.61	—	—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彭州国投债” / “21 彭国 01” 募集资金 8.80 亿元，扣除承销费用后用于建设彭州市城北片区安置房一期项目。截至 2024 年 6 月末，彭州市城北片区安置房一期项目累计已投入 13.99 亿元，占项目预计总投资 92.5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中国债券信息网 <https://www.chinabond.com.cn/>、中国货币网 <https://www.chinamoney.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成都濛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24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26,743,101.69	2,678,068,193.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00,000.00	
应收账款	4,128,903,175.81	3,966,994,508.1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64,136,481.57	247,048,546.0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811,174,661.28	5,386,230,873.5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2,901,233,081.79	32,087,386,026.4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2,083,999.53	102,007,233.31
流动资产合计	45,634,674,501.67	44,467,735,381.4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723,369.64	151,964,528.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87,553,463.64	986,353,463.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4,347,768,127.00	4,347,768,127.00
固定资产	4,415,683,349.48	4,493,376,258.51
在建工程	15,831,605.64	9,838,911.5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929,813.02	3,384,850.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0,772,781.51	8,774,433.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44,672,975.39	44,792,522.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83,562,907.25	1,599,583,380.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94,498,392.57	11,645,836,475.72
资产总计	57,229,172,894.24	56,113,571,85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05,000,000.00	876,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29,973,161.05	381,440,574.67
预收款项	2,084,970.09	848,268.80
合同负债	130,344,246.48	45,680,011.0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8,450.52	1,504,075.10
应交税费	923,057,174.70	875,993,433.17
其他应付款	6,721,567,764.49	4,264,690,942.5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16,905,972.73	2,680,266,441.73
其他流动负债	96,581,086.37	88,819,069.18
流动负债合计	11,226,312,826.43	9,215,242,816.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5,292,766,190.48	13,926,226,402.00
应付债券	1,869,697,907.26	1,608,941,125.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790,932,264.77	303,767,300.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302,646,662.56	302,646,662.5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256,043,025.07	16,141,581,489.96
负债合计	29,482,355,851.50	25,356,824,306.1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044,880.00	147,044,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4,561,539,281.39	27,640,842,594.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11,390,319.36	811,390,319.3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734,798.17	181,734,798.1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975,141,083.35	1,898,420,345.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676,850,362.27	30,679,432,937.43
少数股东权益	69,966,680.47	77,314,613.5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746,817,042.74	30,756,747,550.9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7,229,172,894.24	56,113,571,857.12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成都濠江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 06 月 30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5,097,571.16	150,357,256.10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421,961,439.11	484,542,430.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6,776,840.21	91,519,592.66
其他应收款	8,931,286,595.20	9,033,715,839.6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0,872,080,557.86	10,871,014,664.3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0,437,203,003.54	20,631,149,782.8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187,051,993.41	15,207,043,152.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7,553,463.64	36,353,463.6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3,082,940,674.00	3,082,940,674.00
固定资产	1,074,502,902.22	1,089,031,841.3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471,860.67	3,462,648.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62,500.00	4,762,5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3,923,558.91	273,923,558.9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663,206,952.85	19,697,517,839.02
资产总计	40,100,409,956.39	40,328,667,621.8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5,553,980.89	248,049,004.80
预收款项	992,923.04	389,214.57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165,322.50
应交税费	236,182,163.66	212,742,549.74
其他应付款	10,930,663,788.05	7,978,693,088.6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2,982,912.12	551,729,594.2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1,646,375,767.76	8,991,768,774.5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632,380,000.00	842,400,000.00
应付债券	1,869,697,907.26	1,608,941,125.12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7,851,698.95	8,019,811.6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9,308,308.22	139,308,308.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9,237,914.43	2,598,669,244.99
负债合计	14,325,613,682.19	11,590,438,019.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47,044,880.00	147,044,88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3,403,155,415.78	26,414,155,415.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60,204,826.15	360,204,826.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81,734,798.17	181,734,798.17
未分配利润	1,682,656,354.10	1,635,089,68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774,796,274.20	28,738,229,602.3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0,100,409,956.39	40,328,667,621.84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87,742,519.26	625,609,270.05
其中：营业收入	687,742,519.26	625,609,270.0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8,427,160.17	588,812,839.57
其中：营业成本	514,755,483.90	463,273,375.8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5,300,809.84	17,521,313.83
销售费用	9,939,189.68	5,393,683.42
管理费用	36,830,762.56	39,193,896.10
研发费用	136,796.60	299,620.63
财务费用	21,464,117.59	63,130,949.7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44,965,198.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45,706.95	4,898,29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 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114,326,264.85	41,694,723.10
加：营业外收入	5,903,110.27	702,397.69
减：营业外支出	50,120.01	357,631.4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 列）	120,179,255.11	42,039,489.34
减：所得税费用	40,847,984.78	22,721,494.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331,270.33	19,317,995.07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6,720,737.88	20,451,081.3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76,720,737.88	20,451,081.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 号填列）	2,610,532.45	-1,133,086.2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 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 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		

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331,270.33	19,317,995.07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6,720,737.88	20,451,081.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10,532.45	-1,133,086.2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2023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130,066,522.67	129,610,144.64
减：营业成本	97,634,181.78	98,927,286.14
税金及附加	6,794,801.81	5,267,678.01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8,738,506.15	18,993,451.25
研发费用		-

财务费用	586,610.65	18,353,694.77
其中：利息费用		-
利息收入		-
加：其他收益	40,956,50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790,000.00	4,898,292.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058,922.28	-7,033,672.91
加：营业外收入	363,306.87	600,715.47
减：营业外支出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22,229.15	-6,432,957.44
减：所得税费用	15,855,557.29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566,671.86	-6,432,957.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7,566,671.86	-6,432,957.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7,566,671.86	-6,432,957.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9,574,992.10	113,504,869.0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45,614,948.96	702,265,034.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5,189,941.06	815,769,903.2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74,252,966.69	607,165,844.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30,291.56	14,963,48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587,067.29	114,608,672.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811,546.65	36,253,592.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3,481,872.19	772,991,589.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8,291,931.13	42,778,313.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80,707.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31,01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11,72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19,772.42	1,932,552.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	13,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819,772.42	14,932,552.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819,772.42	13,379,170.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67,626,182.14	3,068,433,356.76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0,0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77,626,182.14	3,068,433,356.7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241,778,982.02	2,408,622,884.1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04,609,251.76	505,571,124.4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73,097.07	325,701,81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90,561,330.85	3,239,895,827.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87,064,851.29	-171,462,470.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12,953,147.74	-115,304,986.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60,789,953.95	1,367,683,164.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73,743,101.69	1,252,378,178.67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年半年度	2023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251,222.18	85,781,011.3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1,130,216.98	1,373,111,917.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381,439.16	1,458,892,929.2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9,754,608.28	315,683,850.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4,242,157.65	5,169,119.42

金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08,795.54	17,762,50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69,463.15	9,893,900.5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8,375,024.62	348,509,376.2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1,006,414.54	1,110,383,552.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280,707.4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31,015.5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311,723.0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579.00	732,673.90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00,000.00	13,053,959.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59,579.00	13,786,633.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859,579.00	14,525,089.6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9,22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9,22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47,500,000.00	997,48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0,126,520.48	18,859,829.3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7,626,520.48	1,016,339,829.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8,406,520.48	-1,016,339,829.3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259,684.94	108,568,813.3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0,357,256.10	259,106,460.0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5,097,571.16	367,675,273.36

公司负责人：胡重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敏 会计机构负责人：任小洪

